

3月1日起成都住房公积金提取有变

加装电梯可提取子女和子女配偶的公积金,跨城购房提取扩大到重庆、绵阳

1月31日,记者从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了解到,《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调整住房公积金有关政策的通知》正式发布,此次调整主要涉及支持租房提取、支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提取、支持跨城市购房提取,该《通知》将于3月1日生效。

进一步加大租房支持力度 助力多子女家庭安居

据介绍,此次调整将未备案租房提取额度从每月1000元提高至1200元,是继2023年1月全面、大幅提升租房提取额度后,对未备案租房提取额度的再次提高,将惠及超99.5%的租房提取人,助力新市民、青年人租房安居。

“近年来,成都公积金中心不断完善租房提取机制,提高提取额度,优化提取频次,简化业务流程,2023年办理租房提取近200万人次。我们后续会持续做好政策储备工作,结合成都市住房平均租金水平,适时适度提高租房提取额度,加大租房提取支持力度。”成都公积金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

为进一步落实积极生育支持,此次还对多子女家庭额外再提高租房提取额度。符合租房提取条件的多子女家庭,租赁合同已登记备案且租房位于中心城

区和城市新区的,提取额度为每月2700元;租赁合同已登记备案且租房位于郊区新城和租赁合同未登记备案的,提取额度为每月1800元。值得注意的是,通知所称多子女家庭是指有2个及以上子女,且其中至少一个为未成年人的家庭。

加装电梯实行“孝老式”提取 区域提取互认扩大到重庆、绵阳

“以前加装电梯提取,只能提取夫妻两人的公积金。此次扩大了提取范围,子女和子女配偶可以申请提取公积金支持双方父母为拥有所有权的住宅加装电梯,‘孝老式’提取体现了公积金政策理念的变化和创新。”成都公积金中心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

“为进一步促进公积金政策共建共享,今年区域提取互认拓展至重庆市和绵阳市,缴存人在这两个城市购房,申请提取公积金的,不再需要提供本人或配偶的户籍所在地证明、工作所在地证明,将进一步方便缴存人办理提取业务。”成都公积金中心相关负责人说。

记者了解到,2021年成都市与德阳市、眉山市、资阳市实现提取互认,2022年与攀枝花市实现提取互认,今年增加了重庆市和绵阳市,目前一共6个城市。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朱宁

同步播报

实现互认互贷 成都调整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政策

华西都市报(记者 朱宁)1月31日,记者从成都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获悉,《成都市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管理办法》修订印发,将于3月1日正式实施。

这是继2021年7月16日这项政策发布以来第一次修订,此次修订,主要涉及业务规范、区域共享和管理机制三方面15项内容,其中,主要变化体现在以下5点:

一是实现互认互贷。异地灵活就业缴存人来蓉购房,可向成都公积金中心申请异地贷款,享受同城待遇。这一变化适应了人员流动实际和跨区域、跨城市购房的需求。

二是深化转移接续。其他城市的灵活就业缴存人到成都就业,可

将其缴存资金转移至成都公积金中心,缴存时间可连续计算,提取、贷款权益可接续,有力支持灵活就业人员跨区域流动。

三是缩短提取资金存储时间。提取公积金的时限由存满12个月缩短为6个月,提升了提取便捷度,更好支持市民租房、购房需求。

四是调整缴存年龄上限。将缴存对象年龄上限由65岁调整为60周岁,更符合灵活就业人员使用住房公积金的实际需求。

五是明确最低缴存金额。最低缴存金额为全市月最低工资标准乘以最低公积金缴存比例,目前为99元,有助于缴存人申请更高贷款额度,更有力支持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安居。

总资金规模逾1200亿元

第一批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支持项目落地成都

华西都市报(记者 朱宁)1月31日,记者从成都市住建局获悉,成都市第一批62个城中村改造项目获得国家专项借款支持,总资金规模逾1200亿元,在全国同类城市中位列前茅。截至目前,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两家政策性银行已累计与成都市签约项目29个,投放资金约15亿元,均已拨付至项目

需求方,标志着首批专项借款成功投放成都市城中村改造项目。

作为常住人口超2100万、建成区面积超1300平方公里的超大城市,自2023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的指导意见》以来,成都市按照“因地制宜、能改尽改、分类推进”的原则,坚持尽力而为、

量力而行,以消除安全风险隐患、不断提升城市韧性、补短板强弱项、增进民生福祉为着力点,制定印发《成都市积极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实施方案》,正在加速推进果堰、黄田坝、陆家桥等一批安全隐患突出、群众反映强烈、有产业支撑的城中村改造项目。本次第一批国家专项借款资金的投放落地,将为全市城中村改造

工作推动注入新的强劲动力。

成都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成都市将用好用活城中村改造规划、土地、建设、金融等方面的政策支持,加快全市城中村改造工作起势成势,全力实施城中村攻坚改造行动,聚焦民生关切、改善居住条件、完善配套设施、提升人居环境。

去年四川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99.4%

华西都市报(记者 杨博)1月31日,2023年四川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情况新闻发布会在成都召开。会上,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陈孟坤介绍,2023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99.4%,延续总体平稳、趋势向好的态势。

陈孟坤介绍,2023年四川加强投入品监管,严把农药、饲料、兽药生产经营许可准入关,强化企业现场检查。严格执行限用农药定点经营制度,持续开展省级农药经营示范门店创建活动。监督抽查农药产品1102批次,合格率99.1%;肥料产品303批次,合格率92.7%;饲料样品1451批次,合格率99.2%;兽药样品

685批次,合格率99.4%。依法对不合格产品进行严肃查处。

2023年,四川积极创建国家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9县纳入第一批创建名单,数量全国第一;累计成功创建粮油、蔬菜、水果、茶叶等全国绿色食品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67个、面积858.3万亩;新创建畜禽标准化养殖场1714个,其中部级23个、省级311个、市(州)级629个、县级751个;建成全国水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1个,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10个,建设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基地20万亩。

同时,加大质量监测力度,围绕“川

字号”特色产业,组织全省农业农村部门定量抽检农产品样品16.04万批次,达到1.9批次/千人,同比增加19.7%,全面排查农产品质量安全隐患。省级例行监测抽检蔬菜、水果、茶叶、畜禽水产品和水产品样品13900个,合格率分别为99.1%、99.7%、99.2%、99.8%和99.5%;对现代农业园区、粮油、蔬果茶、畜禽产品、水产品主产区,品牌农产品和肉兔、泥鳅、牛蛙、青稞等小宗品种开展专项监测,累计抽检各类样品8607个;监督抽查样品6619个,检出不合格样品126个;县域监测覆盖130个县(市、区),抽检样品13335个;飞行检查随机抽查样

品100个。

在培育“天府粮仓”省级公用品牌方面,持续打造“天府粮仓”精品品牌,大力实施“天府粮仓”精品品牌培育计划,培育品牌精品100个;全省累计认证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和名特优新优质农产品2659个;都江堰猕猴桃、南江黄羊等4个品牌成功入选农业农村部农业精品品牌培育名单,丹棱桔橙等15个地理标志农产品荣登“2023中国品牌价值评价信息”百强榜;支持开办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超市、门店108个,“川字号”农产品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

2023年四川规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长5.1%

华西都市报(记者 熊英英)1月31日,四川省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2023年,四川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4506.1亿元,比上年增长5.1%。

分经济类型看,2023年,国有控股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669.2亿元,比上年增长17.1%;股份制企业实现利润总额4000.7亿元,增长4.7%;外商及港澳台商

投资企业实现利润总额353.8亿元,增长9.6%。

分企业规模看,大型企业实现利润总额2164.5亿元,比上年增长5.8%;中型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110.4亿元,增长5.3%;小微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231.2亿元,增长3.8%。

分三大门类看,2023年,采矿业实现利润总额367.5亿元,比上年下降10.9%;制造业实现利润总额3644.5亿元,增长

4.1%;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实现利润总额494.1亿元,增长32.2%。

分大类行业看,41个工业大类行业中,28个行业利润总额比上年增长,1个行业持平,11个行业下降,1个行业由亏转盈。其中:汽车制造业增长81.2%、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45.4%、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25.7%、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增长19.8%。

2023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

现营业收入49344.7亿元,比上年增长1.0%;发生营业成本40136.1亿元,增长0.3%;营业收入利润率为9.1%,比上年上升0.4个百分点。

2023年末,四川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总计69848.8亿元,比上年增长7.5%;负债合计38645.1亿元,增长6.1%;所有者权益合计31203.7亿元,增长9.3%;资产负债率为55.3%,比上年下降0.8个百分点。